



你爆料,我维权

《郑州晚报》和你在一起

即日起“3·15晚报在行动”维权栏目启动



装修工人摔伤致残 房主为啥不担责?

本报讯(记者 鲁燕 通讯员 肖键 张潇)李某家中装修,以“包工包料”的形式承包给张某,随后张某雇佣王某进行施工。施工期间,王某因马凳倾倒摔落受伤,经治疗后落下残疾。王某多次找到李某、张某协商赔偿事宜无果,遂将二人诉至法院。那么,作为房主,李某要不要担责?今天,来看河南省高院“豫法阳光”发布的郑县人民法院审结的这起案例。

法院审理认为,李某与张某属承揽合同关系,李某作为合同定作人并无过错,不应承担王某受伤之责;张某与王某属劳务关系,案涉事故中,张某未检查施工工具,也未做好安全防护措施,需承担60%的责任。王某作为经验丰富的装修工人,未尽到自身的安全注意义务,对自身伤害也具有过错,需承担40%的责任。

■说法

房主为何“无责”?

本案是典型的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,李某将家中装修以“包工包料”的形式承包给张某,双方系承揽合同关系。

我国民法典规定:“承揽人在完成工作过程中造成第三人损害或者自己损害的,定作人不承担侵权责任。但是,定作人对定作、指示或者选任有过错的,应当承担相应的责任。”

李某作为承揽合同定作人,将家中装修工作以“包工包料”的方式承包给张某后,并未对后续装修加以干预,不存在过错情形,所以李某不承担侵权责任。

包工头与工人责任“六四开”,为何法院这么判?张某作为接受劳务一方,未仔细检查施工工具,未尽到应有的安全保障义务,对王某在施工过程中遭受的损害存在过错;王某作为从业多年的熟练工人,应当具备相应的安全防护意识,但在实际施工中王某对自身安全未尽到合理注意义务,对自身受伤也存在一定过错。

法院酌定由张某承担60%的责任,王某承担40%的责任。这一判决既体现了对施工方安全保障义务的严格要求,也警示劳动者不能因“经验丰富”而忽视自我保护。

元宵节过后要升温了 周六郑州最高17℃

本报讯(记者 张华)元宵节过后,郑州气温要回升了。

昨日,来自市气象台的最新天气预报显示,2月13日,郑州最高气温12℃,最低气温仍维持在-1℃,升温持续至15日,郑州最高气温高达17℃。

虽然最高气温升温较快,但由于天气晴好,夜间晴空辐射降温效应明显,夜间温度下降快,昼夜温差将进一步拉大,大家在早晚外出时一定要注意保暖,还是要穿厚些谨防感冒。

15日郑州市风力较大,西北风3~4级,阵风6级左右。16日起至19日,郑州最高气温缓慢回落,维持在10℃以上,最低气温维持在0℃以上。

我们向全体消费者发出“3·15
线索征集令”,邀您一起消费维权!

征集方式:

- 1.将相关内容材料邮寄至维权邮箱:ZZWB_sxw@126.com。
- 2.在《郑州晚报》官方微信后台或@郑州晚报新浪微博留言投诉。
- 3.维权热线:0371-67655668(9时至12时、14时30分至17时受理投诉)。

- 4.扫描右方二维码,添加微信,留言投诉。



征集要求:

线索提供者应提供侵权方名称、本人联系方式、事件经过、必要证据(票据、照片、视频、聊天记录等注意保存好)。

本报讯(记者 樊无敌)小到柴米油盐,大到房车家电,谁能保证生活中自己不会遇到烦心事呢?今年,“3·15”主题是“共筑满意消费”,强调诚信在消费领域的重要性。

办了年卡没用几次遭遇商家跑路,购买新车故障不断却被4S店百般推诿,新买的房子出现裂缝或漏水,超市买到过期变质产品,医美机构无资质……

你有没有遇到过上述问题?你是否购买了假冒伪劣产品?你是否有过不好的消费体验?你是否遭遇过消费维权难题?为切实解决市民生活中遇到的消费难题,维护广大消费者权益,《郑州晚报》即日起启动贯穿全年的“我为群众办实事·聚焦3·15”消费维权行动,《郑州晚报》将充分发挥媒体的信息沟通桥梁作用,面向广大消费者征集有关消费线索,助力消费者维护自身合法权益。

你在消费过程中遇到的“套路”“内幕”“陷阱”“潜规则”,你来“爆料”,我们来“曝光”。我们将根据您的线索,调查了解,揭露消费陷阱,并联合有关部门一起维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,共同营造良好的消费环境,为消费者权益而努力。

即日起,“3·15晚报在行动”维权栏目正式启动,你有“料”,我来曝。你提供的新闻线索可涉及餐饮、汽车、家居建材、商业、食品等多个行业,产品质量、服务态度、售后情况等多类问题都是我们关注的!

除了征集维权线索,你也可以将自己的维权故事告诉我们,分享给更多需要帮助的人。

同时,我们还将开通消费维权“直通车”,在“3·15”来临之际,邀请郑州市市场监管局、郑州市消协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值守本报热线,由权威专业人士帮大家解决消费“烦心事”。

郑能量

“赵超构新闻奖”好专栏

火车站西广场公交站旁 “零钱兑换箱”的钱5年来不减反增



火车站西广场981路调度室外的“诚信零钱兑换箱”

本报讯(记者 张倩 文/图)“我们从宁夏过完年回来,坐车忘拿充电宝了,手机没电了,正愁没零钱坐公交呢,看到这个零钱箱真是太好了!想得真是周到,太感谢了!”昨日11时许,张先生在火车站西广场981路调度室外设置的“诚信零钱兑换箱”换完零钱后,特意向981路公交调度员和驾驶员们表示感谢。

郑州公交981路调度室位于郑州火车站西广场,此处作为郑州市中心交通枢纽,线路覆盖广、客流

大,虽然现在乘坐公交、地铁时电子支付普及率挺高,但还是有许多乘客因为种种原因找到调度室换取零钱。为了更好地服务乘客出行,981路调度员和驾驶员就在调度室外设置了这个“诚信零钱兑换箱”,每天在箱子里放置一些零钱,供有需要乘客换取。为了管理好零钱箱,981路党员驾驶员苗晓燕作为“诚信零钱兑换箱”管理员,负责兑换零钱工作,并定时查看零钱剩余情况。

“设置这个零钱箱,一方面为火车站西广场内需要兑换零钱的

外地乘客和老年乘客提供便利,缩短他们换取零钱时间;另一方面通过自取兑换也能助力提高郑州市民诚实守信行为。自零钱箱设置开始,近5年来,我们每天都会在零钱箱放一些零钱。今年春运开始后来换零钱的乘客逐渐增多,放置零钱的金额也随之增多,诚信零钱兑换箱里的钱从未少过,有时候还要多出几元钱。也有许多乘客换完零钱后,还会特意到调度室给我们说声‘谢谢’,挺让我们感动的!”调度员王娜说。